教育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實施要點

95年12月12日台文(一)字第0950181484B號今發布

一、目的:

教育部(以下簡稱本部)為鼓勵學校、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,以增進彼此交流與互動、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能見度,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補助對象:

- (一)國內公私立各級學校及學術研究機構。
- (二)經核准設立之國內教育事務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(以下簡稱民間團體)。
- (三)本部所屬駐外文化機構薦送之海外學人團體、學術機構或留學生團體。

三、補助項目:

- (一) 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、研習營或學術講座。
- (二) 赴海外舉辦教育展或辦理招生宣導活動。
- (三) 其他經本部認定屬於國際學術教育交流之各項活動。

四、補助原則:

- (一)視活動規模、預期效益及本部預算情形等核定補助金額,以酌予補助及部分補助為原則。
- (二)同一會計年度內,同一單位辦理性質相同案件,以補助一次為限。
- (三)本要點以補助第一年經費為原則,第二年起由申請單位自行編列或籌措支 應,本部不再補助。

五、申請時間:

每年分下列四個時段受理申請案:

- (一)一月一日至一月三十一日:受理當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辦理之活動。
- (二)四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:受理當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辦理之活動。
- (三)七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:受理當年十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辦理之活動。
- (四)十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:受理次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辦理之活動。

六、申請方式:

申請人屬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或民間團體者,應以書面檢附下列資料各一份,由各地方政府核轉本部;屬海外學人團體、學術機構或留學生團體者,由本部所屬駐外文化機構核轉本部;其餘由申請人備函逕向本部提出申請:

- (一)活動計畫書:包括名稱、目的、內容、時間、地點、主(協)辦單位、參加對象及人數、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、向其他政府機關申請補助金額及預期成果等。(如附件一)
- (二)活動經費申請表。(如附件二)
- (三)活動初評表:由申請人依活動之必要性、重要性、國際性、經費編列是否 合理及預期效益等先行初評。(如附件三)
- (四) 民間團體應檢附核准立案證明文件及組織章程影本。
- (五)受邀赴國外進行交流參訪者,應檢附對方邀請函。

由地方政府或本部所屬駐外文化機構核轉本部之申請案,應併附評估意見。

七、審查程序:

- (一)初審:由本部業務單位進行審查。
- (二)複審:由本部組審查小組進行審查,並依審查意見簽陳核定,必要時得送請專家學者審查。

八、經費請撥及核銷:

經費之請撥、支用及核銷應依本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, 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檢附成果報告(如附件四)、經費收支結算表(如附件 五之一)、經費收支報告表(如附件五之二)及相關資料送本部核結。

九、獲補助對象經核定補助之活動計畫,非經本部同意,不得任意變更;因故取消計畫,應備文說明,並於同一會計年度內繳回補助款項。

十、注意事項:

適用本部其他補助規定且獲補助者,不得依本要點重複申請補助。

教育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計畫書

一、活動名稱:				
二、活動目的:				
三、活動內容:				
四、活動類型: □學術研討會	□論壇	□講座	□研習營	□其他
五、活動期間:				
六、活動地點:□臺灣 □美(並請敘明所在			┤ □大洋	洲)
七、主/協辦單位:				
八、參加對象及人數 共人(大學校院教授	含國外專家學			
九、主講(持)人學經	歷及著作一			
十、預期成果:				
單位主管: 聯絡人:	(簽章)	機關首	· 長:	(蓋章)
地址: 電話:		傳真:		
E-mail: 中華民國	年	月	日	

教育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經費申請表

						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	
申請	單位:				計畫名稱	:	
計畫	期程:	年 月	日至	年 月	日		
計畫	經費總額	:	元 ,申	請金額:		元,自籌款:	元
擬向	其他機關	與民間團體	申請補助:	□無□有			
	(請註明	月擬向各機關	與民間團別	豊申請補助約	经费之項目	及金額)	
經	費項目				計畫經費	明細	
	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	說明	
人事費							
頁	小計						
	出席費						
alle	旅運費						
業務費	印刷費						
	小計						
雜支							
Ą	> 計						
承辦 單位			e 計 單位			機關長官 或負責人	
千江			干加	_		以 貝 貝 八	
	衣行政院!					A頒對民間團體捐助之規定:	
Ti	司一事由ュ	戍活動向多楔				f形,各機關訂定捐助規範印 至費內容,及擬向各機關申訂	
2 × *	目及金額 甫助案件院 管理費則-		並經本部	同意者外,	以不補助人	事費為原則;另內部場地係	使用費及行政
		以【(業務費)		0			

「教育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」自評表

審查指標	得 分	標	準	自	評	說	明
必要性	很高(5分)		分				
, ,,-	高 (3-4分)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重要性	很高(5分)		分				
	高 (3-4分	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國際性	很高(5分)		分				
2,11,1	高 (3-4分	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主辦單位聲望	很高(5分)		分				
7111	高 (3-4分)	分				
	普通(1-2分		分				
活動規模及人數	300 人以上(5分)	分				
1 = 1,7,0 5,1,10 1,2,1	101-300 人(3-4 分)	分				
	100 以下(1-2	2分)	分				
參與國家數	7國以上(5 %	子)	分				
y // Li 4-30	4-6 國(3-4 %	分)	分				
	2-3 國(2 分)		分				
	1國(1分)		分				
講員人數	國外		人				
117X1 = 22	國內		人				
講員學術地位	很高(5分)		分				
M X 1 M CIL	高 (3-4分)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預計發表論文數	國內:	篇					
17, 01 12 1/C und 2C sx	國外:	篇					
國外講員演講/	□是(5分)		分				
論文綱要是否摘	□否(0分)		分				
譯成中文							
國際互動交流度	很高(5分)		分				
日小 <i>工劝入</i> 《《义	高 (3-4分)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經費編列合宜度	優良(5分)		分				
一只啊//10 五汉	適當(3-4分)	分				
	普通(1-2分)	分				
總 分			分				

※如係代表申請單位出國參加國際性會議需加填下列各項:

是否發表論文	□是 □否	
擬發表論文題目	中文:	
	英文:	
發表論文方式	□oral □poster □others	
申請人近五年內與本項國際會議 有關之經歷		
另請一併檢附下列 文件	1. 主辦單位正式邀請函影本 2.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 3. 國際會議日程表 4. 其他會議相關資料	

註:得分標準係採1~5分制,5分為最高,其餘次之。

教育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成果報告摘要表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	大松日
活動名稱	中文:
	英文:
活動時間	
活動地點	
主/協辨單位	
參 加 人 數	預定參加 人實際參加 人
	人數
參與人員	國外專家學者人,國內專家學者人,
	政府官員人,大學校院教授人,
	大學校院學生人,產業界人,其他人
參加國家數	
/ 名 稱	
論文發表數	外文論文篇,中文論文篇,合計篇
是否印製論	□ 是(如有出版論文集,應送本部參考)
文 集	□ 否
經 費 執 行	原預算總金 元 實際支出總 元
情 形	額金額
辨理成效	請說明本活動是否完全按照計畫中預期目標執行?如未能完
	成,請檢討原因
評 估	
心得	
建議	
713	
備註	

備註:本表如不敷使用,請自行延伸書寫。

填表人簽章:

單位主管簽章: